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公告

曾绵奎、姜莉、畅惠琴:本院受理的异议人阜康市多斯巴依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申请执行人玛纳斯县瑞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被执行人严发学、何海滨、畅惠琴、曾绵奎、姜莉、新疆泽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异议人阜康市多斯巴依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不服(2024)新2301执异334号裁定申请复议,因与你无法取得联系,现向你公告送达复议申请书。异议人在诉讼中要求:1.复议申请人不服市法院对此次执行裁定书(2024)新2301执异334号的裁定;2.请求人民法院中止对复议申请人名下查封资产的不合规拍卖;3.请求人民法院对复议申请人名下资产进行重新评估;4.请求人民法院解除对复议申请人名下超标的资产查封。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2月19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